

洪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洪自然挂告[2019] 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要求，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 6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如下表：

编号	地块位置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 (万元)	挂牌起始价 (万元)	加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1 号	大禹路北侧、东海路东侧	18625	商业、住宅	40、70	>1.0 ≤2.5	≤35%	≥30%	2595	5190	20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2 号	杨码路东侧、杨码变电所北侧	35609	商业、住宅	40、70	>1.0 ≤1.6	≤30%	≥30%	3230	6460	20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3 号	三河镇长堤路东侧、小康路北侧	61905	商业、住宅	40、70	>1.0 ≤2.0	≤25%	≥30%	2425	4850	20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4 号	黄集街道花河南侧、环湖路西侧	68843	商业服务业(旅馆)	40	≤0.5	≤30%	≥20%	2290	4580	20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5 号	黄集街道淮金公路东侧、旅游公路南侧	56090	娱乐	40	≤0.5	≤30%	≥20%	2560	5120	20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6 号	酃阳湖路北侧、杨码路东侧	21780	商业	40	≤2.0	≤40%	≥30%	1785	3570	20

备注：

- 1、具体规划设计指标以批准的地块规划条件为准。
- 2、上述地块中凡含住宅用地，容积率大于 1.0。
- 3、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1 号、12 号、13 号地块都为安置小区项目用地，具体要求详见挂牌文件。

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1 号地块，安置房由政府整体回购，回购价 4250 元/平方米。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2 号地块，安置房由政府整体回购，回购价 4150 元/平方米。淮自然（洪）挂 2019 第 13 号地块，安置房由政府整体回购，回购价 2776.96 元/平方米，另付保留建筑物价款 7150 万元。上述土地挂牌出让价格中不含建筑物价格；**地面建筑物在土地出让成交后由洪泽区人民政府负责处置**，处置结果不影响土地供应审批和登记发证。

4、**竞买申请人在竞买申请之前，须仔细阅读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公告、须知及相关信息和交易条件，自行对出让地块进行现场勘察，如有疑问可以在挂牌活动开始日前向我局进行咨询；竞买申请一经受理确认后，即视为竞买申请人对挂牌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5、本期土地挂牌成交的地块，土地出让金按照规定期限、一次性缴清。拟成立新公司开发的，需在网上报名申请时填写股东及股权比例，否则将视作由竞买公司直接进行开发建设。

6、**竞得人不得建设带有私家花园的低层独立式住宅的别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

二、竞买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和设有竞买人条件以外，均可参加竞买，既可单独竞买，也可联合竞买（设有特定条件的除外）。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不设底价**，按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通过淮南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landha.com/>）（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操作，

凡办理数字证书、经江苏省用地企业诚信数据库比对合格、按要求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均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五、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9年9月16日**起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申请人须详细查阅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公告、竞买须知、宗地现状、具体的规划指标要求、交易条件和相关信息，按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参加竞买的申请人可于**2019年10月6日上午9时至2019年10月15日下午16时**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保证金按网上交易系统提示操作，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下午16时**。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时间为：**2019年10月6日上午9时至2019年10月17日上午10:00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网上交易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网上交易系统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渠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二）挂牌成交价即为该幅地块的总地价款，不包括规划、建设规费、土地契税、耕地占用税、土地交易服务费等规（税）费。

九、联系方式和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联系电话：0517—87209020

传 真：0517—87223013

联系人：陆军 蒋天慧

开户单位：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开户行：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上自行选定的银行

账号：网上交易系统自动确定缴纳竞买保证金账号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2019年9月16日